

# 公用事业发展中心九原区沼南大道等道路绿化养护 服务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中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包头市九原区园林市政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九原区沼南大道等道路绿化养护服务（项目编码：BTZCJYS-C-F-250061）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 一、合同包1（合同包一）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内蒙古百森禾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 1,569,727.65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	------	------	------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C13030000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九原区沼南大道等道路绿化养护服务清单内容。	(一) 园林绿化养护服务质量要求 1.园林绿化养护执行《包头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规范》一级养护管理标准。绿化养护技术措施完善，管理得当，植物配置科学合理，达到黄土不露天。2.园林植物生长健壮。园林树木树冠完整美观，分支点合适，枝条粗壮，无枯枝死杈。花灌木开花及时，株型丰满，花后修剪及时合理。绿篱、色块等修剪及时，枝叶茂密，整齐一致，整形树木造型雅观。新植树木成活率和原有树木保存率均达到98%以上。行道树无缺株，绿地内无死树。3.花坛、花带轮廓清晰，整齐美观，色彩艳丽，无残缺，无残花败叶。4.草坪及地被植物整齐一致，覆盖率98%以上，草坪内无杂草。草坪绿色期不得少于220天。5.园林植物病虫害控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无严重病虫害发生。新栽植苗木不允许有病虫害。植物病虫害防治不得污染水源，禁止使用剧毒、高毒农药，水生植物病虫害防治不得使用农药。6.廊架、雕塑、栏杆、园路、桌椅、健身器材、路灯、井盖和牌示等园林设施完整、安全，维护及时。7.绿地整洁，无杂物、无白色污染（树挂），对绿化生产垃圾（如树枝、树叶、草屑等）、绿地内水面杂物，重点地区随产随清，其它地区日产日清，做到巡视保洁。8.绿地完整，无堆物、堆料、搭棚，树干上无钉拴刻画等现象。行道树下距树干2米范围内无堆物、堆料、围栏或搭棚设摊等影响树木生长和养护管理的现象。9.因养护原因造成园林植物枯萎、死亡，应及时补植，最晚不允许超过植树季节。补植后的园林植物必须保证100%的成活率，达不到成活率的需再次补植，直到全部成活。10.组建专业的园林绿化养护管理队伍，组织机构分工明确，配备专业水暖工和电工，配备与养护范围相匹配的足够数量的养护工人。（二）环境卫生保洁和秩序维护质量要求 1.养护范围内环境卫生良好，干净整洁。一年四季保洁，清扫枯枝落叶、垃圾杂物，除雪除冰。2.全天照管养护范围内园林绿化，避免人为破坏。加强巡查维护，避免突发事件，确保秩序良好。3.看管园林绿地内阀门和管线，如发生除园林植物浇灌外的各种私自用水行为，立即制止。4.做好防火工作，配备与养护范围相适应的消防器材。入冬前，彻底修剪一次草坪，按照植物生长特性清除地被植物地上部分，及时清运枯枝树叶，以免发生火灾。严禁在绿地内焚烧枯草、枯枝树叶、垃圾杂物等。3、养护服务考核要求 采取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日常考核与专项考核相结合的办法，综合考核评定园林绿化的养护服务质量以及养护服务完成情况，考核结果作为支付养护服务费用的依据。	2026年3月15日至2027年3月14日，养护期1年	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完成项目需求满足的要求。园林绿化养护执行《包头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规范》一级养护管理标准	1,569,727.65	1.00	项	1,569,727.65